

##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。

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：2018年10月24日—10月25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10月25日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10月24日15:00—10月25日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（深圳湾段）3019号天虹大厦18楼3号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股权登记日：2018年10月17日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高书林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8人，代表公司有表

决权的股份 874,329,99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.8426%。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15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842,082,03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.156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3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2,247,95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867%。

其中，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16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63,589,19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2978%。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13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1,341,239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11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3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2,247,95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6867%。

上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2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书林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外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73,988,529股同意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09%），0股反对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），341,462股弃权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91%）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63,247,730 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4630%），0 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%），341,462 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5370%）。

## 2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74,329,991股同意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），0股反对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），0股弃权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）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63,589,192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%），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%）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(深圳)律师事务所李芷君律师、冯雄飞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